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）的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北宋皇陵测绘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服务的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北宋皇陵测绘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河南恒旭力创测绘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6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河南恒旭力创测绘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22日